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最新道路交通违法行为处理实用手册>>

13位ISBN编号：9787811397628

10位ISBN编号：7811397625

出版时间：2009-10

出版时间：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作者：路楠 编

页数：40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前言

近年来，群众对道路交通执法工作的关注程度不断提高，这就要求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要进一步加强自身法制建设，完善规章制度，正确适用各种法律规范，深入研究和妥善解决各类突出的交通执法问题，而社会群众在实施道路交通行为中，如要合法参与道路交通管理活动，维护好自身的合法权益时，也需要正确理解各类道路交通管理法律、法规，特别是自2008年以来，我国又陆续出台了多部新的道路交通管理法规，对驾驶人、机动车管理、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处理等多项内容进行重新规范。

在这种背景下，本书作者结合多年的交通管理实践经验，编写了《最新道路交通违法行为处理实用手册》一书，对道路交通违法行为处理工作进行全新的深入解读。

《最新道路交通违法行为处理实用手册》一书收录了当前交通警察和广大交通参与者经常遇到的720个道路交通执法问题，并采取一问一答的形式对所有问题进行了深入浅出的回答。

问题内容涵盖了驾驶人，机动车管理，道路交通违法行为的认定、查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所有与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处理有关的内容，并特别对道路交通管理中遇到的部分难点问题，从理论和执法实践的角度进行了重点分析评述。

同时为满足各级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交通警察、广大交通参与者学习和使用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的需要，特附录了“道路交通管理法规汇编”。

内容概要

本书收录了当前交通警察和广大交通参与者经常遇到的720个道路交通执法问题，并采取一问一答的形式对所有问题进行了深入浅出的回答。

问题内容涵盖了驾驶人、机动车管理、道路交通违法行为的认定、查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所有与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处理有关的内容，并特别对道路交通管理中遇到的部分难点问题，从理论和执法实际的角度做了重点分析评述。

书籍目录

第一部分 基本概念 1. 什么是道路？

- 2. 哪些路不属于道路？
- 3. 什么是快速路？
- 4. 如何区分公路和城市道路？
- 5. 什么是交叉路口？
- 6. 什么是道路交通参与者？
- 7. 什么是违法行为人？
- 8. 什么是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
- 9. 什么是道路交通信号？
- 10. 什么是急弯、陡坡、窄路、窄桥？
- 11. 《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和《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处理程序规定》中所规定的“一日”、“三日”、“五日”、“十日”等时限从哪日算起？

当日是否算一日？

- 12. 什么是执行紧急任务？

第二部分 机动车管理 一、机动车管理的基本知识 13. 什么是机动车？

- 14. 什么是载客汽车？
 - 15. 什么是载货汽车？
 - 16. 什么是专项作业车？
 - 17. 什么是营运机动车？
 - 18. 什么是公路客运车？
 - 19. 什么是公共汽车？
 - 20. 什么是低速货车？
 - 21. 什么是校车？
 - 22. 什么是轮式专业机械车？
 - 23. 什么是报废机动车？
 - 24. 什么是拼装车？
 - 25. 什么是摩托车？
 - 26. 什么是非机动车？
 - 27. 电动车是按机动车管理还是按非机动车管理？
 - 28. 校车是按营运车辆管理还是按普通机动车管理？
 - 29. 专项作业车是按客车管理还是按货车管理？
 - 30. 邮政货运车辆是否按货车管理并要遵守货车的通行规则？
 - 31. 如何区分公路客运载客汽车和非公路客运载客汽车？
 - 32. 电动三轮车是按机动车管理还是按非机动车管理？
 - 33. 私自安装发动机的人力三轮车是按机动车管理还是按非机动车管理？
 - 34. 什么是机动车所有人？
 - 35. 什么是机动车管理人？
 - 36. 机动车登记都需要提交哪些证明？
 - 37. 哪些变更事项需要向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车管所申请变更登记？
 - 38. 机动车为两人以上所有，如何办理变更登记？
 - 39. 遇有哪些情形，登记地车辆管理所不予办理变更登
- 二、常见违法行为的查处第三部分 驾驶人管理 一、驾驶人管理的基本知识 二、常见违法行为的认定第四部分 道路通行第五部分 交通事故处理第六部分 道路交通违法行为的处理程序 一、管辖 二、调查取证 三、行政强制措施 四、行政处罚程序 五、交通违法行为处罚的裁量 六、行政处罚的执行 七、其他第七部分 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和执法监督第八部分 相关案件的查处附录：道路交通管理法规汇编

章节摘录

插图：二、常见违法行为的查处64.学校使用无外观标识或校车标牌的校车接送学生，如何处理？

答：根据“公安部、教育部关于实施国家标准《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GB7258—2004）第2号修改单的通知”的规定，凡学校自有校车或学校租用接送中小學生、幼兒上下學的车辆，由教育行政部门登记造册，符合条件的，由教育行政部门抄送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备案。

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在核定校车类型和乘员人数时，要审核外观标识或核发校车标牌；同时，按照标准修改单重新核定校车类型和乘员数，在机动车登记系统中录入校车类型、乘员数（包括驾驶人、学生及其照管人员）、学校名称、教育行政部门名称等信息，在机动车行驶证副页上签注校车类型和乘员数。

对于专门运送学生上下学的校车按专用校车管理，由教育行政部门会同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共同组织喷涂统一的外观标识，对不专门用于接送学生的车辆按非专用校车管理，在前风窗玻璃右下角和后风窗玻璃适当位置各放置一块校车标牌。

校车标牌内容应包括号牌号码、车辆类型、品牌型号、行驶路线和时间、校车类型、乘员数（包括驾驶人、学生及其照管人员）等信息。

交通警察在执法过程中，如果发现接送学生的车辆无外观标识或校车标牌的，在宣传教育的同时，要责令其停止运营，并要求其按校车类型喷涂外观标识或补办校车标牌，同时通报教育行政部门。

编辑推荐

《最新道路交通违法行为处理实用手册:交通违法行为处理720问》：道路交通违法行为处理与事故处理实用丛书。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